

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28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参加了会议。参会人员听取了工程情况介绍和《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并踏勘了现场，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
- （2）建设地点：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顺路19号；
- （3）项目性质：扩建；
- （4）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30日，化工物流仓储项目基地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海化工园区通顺路19号，总占地面积85466.63m²。一期工程包括丙类仓库3栋，乙类仓库2栋，以及综合楼、公用工程、事故池、消防水池等配套工程。一期项目不涉及化工生产装置，不涉及化工生产工艺，不涉及化工输送管道，只涉及危化品的成品包装仓储。该项目已于2014年7月11日取得环评批复（通开发环复（书）2014068号），并于2018年3月13日通过建设单位组织的自主验收。

2019年，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投资5122.98万元，在二期预留用地内建设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新增1栋甲类库和5栋乙类库，建筑面积13333.12m²。该项目只涉及危化品的成品包装仓储，不涉及化工生产装置，不涉及化工生产工艺，不涉及化工输送管道。该项目已于2019年11月19日取得南

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的批复（通开发环复（表）2019145号）。目前已建设完毕。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19年11月19日取得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的批复（通开发环复（表）2019145号）。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实际投资约6451.74万元，环保投资13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通开发环复（表）2019145号）”批复对应的“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本项目主体工程均已建设完毕，总储存量能力为3403.8t。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20]688号，逐条对比可知，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建设项目对物料储运过程中因破损而无组织逸散的废气采用“机械排风”的方式处理，厂界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及其他相关要求，营运期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无明显影响。

2、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后，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南通开发区通盛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长江。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北侧中心河。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运输车辆及叉车等，源强在70~80dB（A）之间，各设备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

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

4、固废

建设项目员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未沾染危化品)收集后委托处置;废包装材料(沾染危化品)等危险废物已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了处置协议。固废排放量为零,均能有效安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生产工况

本项目于2021年5月12日-5月13日组织对“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进行验收监测。该项目验收监测期内,仓储物料暂存量为978.6t。

(二)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项目仓库无组织散发的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甲醇、甲醛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标准;丙酮及吡啶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满足其质量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COD、SS、NH₃-N、TP、BOD₅等排放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各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

废包装材料(沾染危化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废包装材料(未沾染危化品)委托有能力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固废排放量为零,均能有效安全处置。

(三) 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经核算，建设项目所有污染因子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化工物流仓储二期项目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理处置等措施（设施）得到落实，较好的实施了各项环保工程措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有效的防止或减轻了项目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各项环保措施执行效果良好；验收监测的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中各项要求基本落实。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能够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组名单附后。

南通中外运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8日